|  |
| --- |
| **佳木斯市前进区****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 |
|  |

**前进区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

**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报**告**

2023年，前进区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以优化营商环境为核心，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加大监管力度，深入推进依法优化营商环境，依法治理, 为我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营商环境保障。现将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加强组织领导，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把法治政府建设作为全面依法营商的重点任务和主体工程来抓，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全方位推进。形成局长亲自抓，专业人员牵头，全体干部职工配合参与的工作格局。形成自上而下、有序开展的工作机制，将优化营商环境法制建设工作真正落到实处。

（二）加强思想建设，积极推进法制学习

将学习贯彻《条例》《办法》《规定》及《监督意见》等作为优化营商环境，强化问责一项主要内容，分层级分批次进行了传达学习。一是在区政府常务会议领导干部进行多次认真传达学习。二是组织营商相关行业部门和业务专班人员进行学习并建立了长效学习制度。三是对企业人员进行普法学习和业务培训，进一步规范营商流程。从思想上、政治站位上、认识上对营商相关领域法律法规敬畏之心不断增强，进一步提高了依法营商和依法治理的能力和水平，及时防范和惩治造假、弄虚作假行为，树立风清气正的营商氛围。

1. 积极营造法治营商环境

一是扎实做好政务服务工作,截止至2023年12月，共服务群众及企业人员15496人次，办理各项业务6830项，帮代办服务完成418次。二是全面推进数字政府建设,实现域内政务外网全覆盖，所有驻外部门、街道、社区均采用光纤接入的方式，接入点位及部门总计52个。三是强化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建立“码上诚信”应用场景23个，亮码行业领域实现 20个以上。四是12345政务热线提质增效;市、区、街道、社区四级联动主要针对网格通应用、12345政务工单处置、巡查事件上报流程和企业信息录入等内容开展专题业务培训共1605人次,针对疑难工单制定相关规定，与其他单位互联互通，高效联动，针对特殊时期启动24小时应急处置机制。

（四）开展监督检查，推进监督队伍建设

加强营商队伍建设，积极组织符合参考条件的人员参加相关考试；加强领导干部提高业务能力，定期向市营商局报送工作台账；扎实推进“双随机、一公开”营商环境检查常态化、制度化，开展营商系统内部市场主体和群众“办事难”、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政府合同履约监管等多次专项监督，发现政务服务和行政审批类问题17个、政府部门欠款线索2个，目前已全部整改完毕。立案受理市级转办投诉案件1个，相关责任部门已签订协议，案件已在时限内办结。

（五）加强业务指导，积极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区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采取多种形式通过多种渠道开展讲业务、强本领、促提升业务大讲堂，组织开展了多个专业的报表事项及重点业务内容培训。本年度共开展政务大讲堂48次，切实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开展礼仪培训10次；政务服务中心迎接省市区各级领导调研指导22次。深入开展诚信“七进”宣传活动，共计80次；加大“码上诚信”推广应用力度，截至目前通过“码上诚信”自主注册市场主体的数量为13627家，占区域市场主体总数的78%。建立“码上诚信”应用场景23个，亮码行业领域实现 20个以上。

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是专班日常工作与专项行动工作衔接不畅。通过开展日常督导工作时发现，各专班在履行工作职能时所作的创新亮点工作不在少数，但依然存在思想认识不能跟上最新要求的问题，基础工作与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工作要求没有找到很好的衔接点，不能形成有效对接和联动效应。

（二）是区级职能较弱承接能力不足。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各项工作任务是省、市有关部门所制定的，但因区况较小、职能下放不畅、人员配置较弱等问题，存在很多上级任务接不住、执行工作干不好的问题，有部分职能部门承接专班工作任务，而实际只有一名工作人员承担多个专班运行工作的情况。

（三）是营商环境宣传氛围不够浓厚。有的专班对专项行动创新的好做法及取得的好成效，没有及时、系统地归纳总结，并积极在各级各类媒体宣传推广，未形成浓厚的营商环境氛围。向区领导小组办公室推送的工作动态少，被采用的更少。

三、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及法治政府建设有关情况

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党政主要负责人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加强对单位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以“四个体系”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做深做细做实，将法治建设纳入全年重点工作任务之一，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坚持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落实行政执法责任，深入开展普法与依法治理工作，始终把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贯穿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始终，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四、2024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加强理论学习，增强依法营商意识**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推动《意见》《办法》《规定》等法律法规再学习、再认识、再落实，压实防范和惩治弄虚作假的政治责任，牢牢守住防范和惩治造假、弄虚作假的工作底线，确保中央、国务院关于营商工作的决策部署和市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政策措施落实落细。

（二）加强业务培训，提升业务能力

结合各专业实际情况，定期开展企业商会负责人员及各专班负责人员培训班，利用年报会、业务培训会把营商报表的指标填报讲深讲透。并加大下企业次数，现场对负责人员的工作规范性及指标理解进行指导，发现问题当场指出，面对面指导、手把手培训，进一步提升企业负责人和各专班负责人员的业务素质，确保营商活动质量。制定《2024年前进区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方案》《2024年前进区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制度》，筹备建立前进区专项行动考核机制，晾晒各部门工作成果。

（三）加大监督力度，发挥法治作用

加强落实领导包抓制度，提高领导包联走访率和会商会办率，加强解决项目难题效率，2024年预计领导包联走访率、会商会办率、解决项目难题数量同比增长150%。加大对区直各部门“双公示”数据录入及时性的督导力度。避免产生迟报漏报情况，建立周数据台账，制定月报公示各部门数据报送情况，确保及时率达到98%以上。为佳木斯营商环境的进一步优化，法治政府的进一步巩固，经济环境的进一步发展，贡献营商力量。

前进区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

 2024年1月26日